

新北市立海山高級中學 (國中部) 110 學年度 第二學期 班級經營計畫書

班級	811		導師姓名	劉美侖	
班級概況	任課教師群、學生人數				
	任課教師群				
	1. 語文領域(國文)	林旻珊	老師	2. 語文領域(英語)	連文伶 老師
	3. 數學領域	陳理國	老師	4. 自然領域(生物)	_____老師
	5. 自然領域(理化)	蔡朝來	老師	6. 自然領域(地科)	_____老師
	7. 社會領域(歷史科)	馮靖雅	老師	8. 社會領域(地理)	許昊評 老師
	9. 社會領域(公民科)	袁婉馨	老師	10. 健體領域(健教)	彭美灣 老師
	11. 健體領域(體育科)	楊素梅	老師	12. 藝文領域(視覺)	鄭鴻如 老師
	13. 藝文領域(音樂科)	曾劭玟	老師	14. 藝文領域(表演)	王婉憶 老師
	15. 綜合領域(輔導科)	葉蓓芬	老師	16. 綜合領域(童軍)	劉美侖 老師
	17. 綜合領域(家政科)	劉美侖	老師	18. 科技領域(生科)	孫元泰 老師
	學生人數： 32 人 女生： 15 人 男生： 17 人				
	班級幹部名單	班長	41 王姝雅	副班長	35 林依亭
		風紀股長	39 傅克諳	副風紀股長	43 陳旻萱
		學藝股長	36 林欣霓	副學藝股長	10 謝秉璋
衛生股長		38 薛伊婷	副衛生股長	7 劉晉愷	
總務股長		31 姚卉恩	副總務股長	37 林榆庭	
輔導股長		45 江欣穎	圖書股長	34 顏湘穎	
體育股長		8 蔡家和	副體育股長	3 錢治豪	
資源股長		39 傅克諳	副資源股長	40 劉詩亭	
資訊股長		4 鄭群叡	合作股長	32 張雯琳	
各科小老師名單	國文小老師	42 王舒慧 44 陳藝晴	英文小老師	10 謝秉璋 43 陳旻萱	
	數學小老師	5 李承恩 32 張雯琳	家童小老師	17 黃翹瑞 36 林欣霓	
	歷史小老師	31 姚卉恩	地理小老師	1 廖子毅	
	理化小老師	2 賴省宏	公民小老師	33 張好安	
	生科小老師	4 鄭群叡	音樂小老師	18 劉品謙	
	視藝小老師	37 林榆庭	表藝小老師	32 張雯琳	
	資訊小老師	4 鄭群叡	輔導小老師	45 江欣穎	
	體育小老師	8 蔡家和	健教小老師	33 張好安	

<p>班級經營 目標 與理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立良好生活習慣，加強品格教育。 2. 培養互相尊重的心態，發揮班級榮譽心。 3. 增加合作學習的機會，學習與人相處。 4. 掌握班級原則確實執行，並要求循序漸進的達成。 5. 訓練自主能力提升，養成獨立不依賴的態度。 6. 擴展練習的機會及廣度，探索自我興趣。 7. 積極學習各種課程，並不忘複習。 8. 增加挫折容忍力，提高抗壓力。 9. 即早確定目標，為未來做足準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品格至上動靜皆宜 ● 自我發展堅持向上 ● 主動積極勤勉不懈 ● 自治自制遵守紀律
<p>班級經營 實施方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班規：透過班級討論制定本班班規，對於例行性事項分為班務、打掃、出席、作業及其他共五大項，分項計次，若屢勸不聽將依校規處分。但有重大事項，則直接依校規處分，如擅自更改分數、傷害他人、破壞公物、欺騙師長等。 (2) 值日生：應 7:20 前到校，並於 7:30 前主動請幹部檢查，若未盡職責列入計次。 (3) 放學：預計 16:20 前放學，但若有班務耽擱也請見諒，最晚團體延遲至 16:40。若有急事可打電話到導辦請別的導師代為通知。 (4) 留校：團體留校均會事先寫聯絡本告知，最晚不超過 17:00；但若因孩子個人的學習欠佳或行為不良而導致留校，最晚不超過 17:30，應由學生自行連絡家長，若當天無法留校者應主動告知老師並由家長證明以更改他日，也請家長留意聯絡簿離校時間，未經同意不得擅自留校。 (5) 集會：星期二早自習學校會安排固定集會(5/31)，請於 7:20 到校，若無故遲到會直接由校方處份，請特別注意。但若因疫情不能集會，即正常時間到校。 (6) 請假：務必事先告知導師，並直接點選新北市校園通 APP(請務必先下載)或三天內補交假卡(附證明)。 (7) 服儀：依校方規定，學生應要穿著整齊，不燙不染、外套不混搭、外套拉鍊拉上等，展現良好儀容。 (8) 聯絡簿：用原子筆填寫完整，確實做到老師的交代事項，不得塗改老師及家長留言。 (9) 作業：完成各科老師要求，並準時繳交，要有”今日事今日畢”的良好習慣。

<p>班級生活公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不遲到、不早退，依規定辦理請假手續。 2. 品格良好，不違反校規，維護班級榮譽。 3. 確實遵守上課規定。 4. 準時繳交各項作業。 5. 教室區不得喧嘩、追逐。 6. 培養讀書氣氛不干擾他人。 7. 友愛同學，不自私自利。 8. 維護環境整潔，人人有責。 9. 謙恭待人，尊師重道。 10. 認真負責，不推諉。
<p>家長協助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家長的態度影響孩子的態度，認真對待孩子，孩子就會認真看待事務。 2. 共同要求孩子確實繳交作業、備妥上課用品及完整填寫聯絡簿，督促孩子有效學習。 3. 學校課業為主，補習為輔，協助孩子做到自我練習更勝於一直補習。 4. 建立良好的親子關係，有品質的陪伴孩子、適當的鼓勵與處罰、讓他們參與家事，是讓孩子健康成長的動力。 5. 限制上網情況，不沉迷遊戲，培養作息規律，多花時間解孩子的想法及情緒狀況。 6. 注意孩子偏差行為的前兆，防患未然。
<p>本學期學校或班級擬辦活動 其他請參閱學校行事曆 (校網最新消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中段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第一次段考：3/29 (二)、3/30 (三) (2) 第二次段考：5/12 (四)、5/13 (五) (3) 第三次段考：6/28 (二)、6/29 (三) 2. 排球比賽：5/23~5/27 3. 110 學年度下學期休業式：6/30 (四)
<p>其他</p>	<p>學生交通暨糾察服務隊時間</p> <p>主辦單位：生教組</p> <p>全班均須參加 (值勤時表現良好者給予服務時數 3 小時)</p> <p>服務時間：4/25~4/29 (約 15:45~16:30)</p>